采

购

文

件

一、项目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4年福建省地理标志产业发展研究服务项目

**（二）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依法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社会组织、企业和事业单位（提供相应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提供法人或者营业执照，自然人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上一年度或上一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至少包括“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若有）及其附注（若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一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1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

2.本项目不接受下列供应商：

（1）联合体形式的供应商。

（2）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供应商存在其它失信情况的。

**（三）投标须知**

1.各供应商填列价格以人民币为单位，须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2.本项目最高限价48万元。

3.按综合评标法评定。

**（四）投标要求**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的本项目说明及要求的所有内容，按照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本项目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并对所提供的证明或佐证材料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其报价无效。响应文件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商务文件：

（1）有关承诺函；

（2）报价单；

（3）营业执照(法人证书)复印件；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6）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若有）；

（7）信用、财务状况报告、纳税、社保等良好记录相关材料以及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证明材料。

2.技术文件：

（1）提交项目整体服务方案和项目实施计划，对本采购文件“项目技术要求”进行回应。

（2）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文件。

二、项目内容及具体要求

**（一）项目概述**

地理标志产业高质量发展不仅能够促进农业结构的转型升级，还能带动就业和促进地方特色经济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实现可持续发展。福建省是地理标志大省，地理标志商标总数位居全国第二，累计获批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总数居全国第一位。地理标志产业在促进福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为更好地掌握地理标志产业发展现状，了解地理标志产业在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和助力乡村振兴方面的作用，拟对全省地理标志产业进行全面调查，发现地理标志产业的特色亮点和存在问题，以便为将来出台相关政策提供依据，更好地促进地理标志产业高质量发展，为福建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二）项目技术要求**

1.调研福建省地理标志产业。对福建省各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全部县（市、区）地理标志产业进行实地调研和问卷调研，了解各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全部县（市、区）地理标志产业发展情况。各设区市至少实地调研3个以上县（市、区）。

2.搜集2-3个国内地理标志强省的地理标志产业发展资料。

3.搜集国外地理标志产业发展文献。

4.分析研究福建省地理标志产业。分析福建省地理标志产业发展现状、特色亮点、存在问题。

5.绘制福建省地理标志产业地图。

6.分析研究福建省地理标志重点产业。分析福建省种植业、养殖业、加工业、茶产业地理标志产业发展现状、特色亮点、存在问题，提出相应对策建议。

7.分析研究福建省各设区市地理标志产业。分析福建省9各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地理标志产业发展现状、特色亮点、存在问题，提出相应对策建议。

8.绘制福建省各设区市地理标志产业地图。

9.凝练地理标志产业助力乡村振兴发展案例。根据9个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地理标志产业调研结果，每个地方遴选1-2个地理标志助力乡村振兴发展典型案例。

10.汇总地理标志产业发展优惠政策。搜集福建以及各地市地理标志产业发展优惠政策。

11.研究报告撰写要求。研究报告内容应该图文并茂，采用照片、表格、柱状图、饼状图等图表对相关内容进行形象解读。

**（三）服务要求**

1、在项目服务期间，成交供应商应采购人要求，必须2小时响应，指定专人进行现场沟通交流，协助处理本项目服务相关事项。

2、本项目验收合格1年内，成交供应商应采购人要求，须提供本项目服务相关事项的协助或咨询服务，必须2小时响应，指定专人进行现场沟通交流。

**（四）验收要求**

成交供应商提供《福建省地理标志产业发展研究报告》电子文档，经采购人审核内容并同意定稿后，再提供10份胶装纸质研究报告。

**（五）项目付款方式**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转账支付80%项目费用。成交供应商完成本项目要求的所有成果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转账支付余下20%费用。

**（六）项目服务期限**

项目实施期限：2024年3月18日—2024年4月18日。

**（七）违约责任**

1.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采购合同无法按时签订，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成交供应商违约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需另行支付相应的赔偿。

2.在签订采购合同之后，成交供应商要求解除合同的，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成交供应商需支付相应的赔偿。

3.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发生重大质量事故，除依约承担赔偿责任外，还将按有关管理办法规定执行。同时，采购人有权保留更换成交供应商的权利，并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

4.若发生死亡安全事故，除按国家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及采购人有关安全管理办法执行外，并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特大安全事故，除按国家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及采购人有关安全管理办法执行外，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5.若成交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项目实施期限按时完成的(不可抗力除外)，每逾期一天，成交供应商应按项目金额的0.1%向采购人支付逾期的违约金。若成交供应商逾期达15天(含15天)以上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成交供应商应按项目总金额的30%支付违约金。若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采购人所受的损失。

6.成交供应商擅自转包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需另行支付相应的赔偿。

7.在明确违约责任后，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书面通知书起七天内支付违约金、赔偿金等。

8.本次采购文件未明确的其它约定事项或条款，待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由双方协商订立。

**三、项目评分表**

**技术部分评分 满分60分**

| 序号 | 项目 | 分值 | 评分方法描述 |
| --- | --- | --- | --- |
| 1 | 项目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 33 | 根据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二、项目内容及具体要求“（二）项目技术要求”中11个技术参数指标响应情况进行评分，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满分33分。正偏离不加分。 |
|
|
| 2 | 福建省地理标志产业问卷调研方案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福建省地理标志产业问卷调研方案”进行评分：方案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强、切合实际的得3分；调研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一般、基本符合实际的得2分；方案较差，内容较空泛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 3 | 福建省地理标志产业实地调研方案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福建省地理标志产业实地调研方案”进行评分：方案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强、切合实际的得3分；调研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一般、基本符合实际的得2分；方案较差，内容较空泛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 4 | 福建省地理标志产业分析研究方案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福建省地理标志产业分析研究方案”进行评分：方案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强、切合实际的得3分；调研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一般、基本符合实际的得2分；方案较差，内容较空泛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 5 | 福建省地理标志重点产业分析研究方案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福建省地理标志重点产业分析研究方案”进行评分：方案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强、切合实际的得3分；调研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一般、基本符合实际的得2分；方案较差，内容较空泛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 6 | 福建省各设区市地理标志产业分析研究方案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福建省各设区市地理标志产业分析研究方案”进行评分：方案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强、切合实际的得3分；调研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一般、基本符合实际的得2分；方案较差，内容较空泛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 7 | 福建地理标志产业助力乡村振兴发展案例凝练方案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福建地理标志产业助力乡村振兴发展案例凝练方案”进行评分：方案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强、切合实际的得3分；调研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一般、基本符合实际的得2分；方案较差，内容较空泛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 8 | 福建省地理标志产业优惠政策搜集汇总方案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福建省地理标志产业优惠政策搜集汇总方案”进行评分：方案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强、切合实际的得3分；调研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一般、基本符合实际的得2分；方案较差，内容较空泛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 9 | 项目服务方案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工作服务方案进行评分：工作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强、切合实际的得3分；工作目标明确、措施针对性一般、基本符合实际的得2分；方案较差，内容较空泛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 10 | 项目时间安排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时间安排情况进行评分:项目时间安排合理、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的3分；时间安排一般、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2分；时间安排较差、内容较空泛的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商务部分评分 满分30分**

| 序号 | 项目 | 分值 | 评分方法描述 |
| --- | --- | --- | --- |
| 1 | 供应商资质 | 3 | 供应商具有知识产权服务、知识产权教学和研究资质的，得3分。其他得1分。 |
|
|
| 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市级或者市级以上市场监管部门（知识产权部门）的知识产权服务业绩进行评分：每提供一份合格业绩的得1分，满分3分。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业绩项目合同文本和结项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
|
|
| 2 | 项目负责人情况 | 3 | 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职称的得3分；具备中级职称的得2分；其他得1分。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身份证、职称、学历复印件和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不含当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交社保的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
| 3 | 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开展知识产权研究工作的年限10年以上的得3分；6-9年的得2分；5年以下的得1分。须提供项目负责人工作年限证明材料和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不含当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交社保的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
| 3 | 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获得国家级以上知识产权人才称号或荣誉的得3分；具备省级的得2分；其他得1分。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荣誉证书复印件和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不含当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交社保的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
| 3 | 项目组成员情况 | 3 | 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研究人员中具备博士研究生学历情况评分：项目组成员中有博士学历1人的得1分，满分3分。须提供项目组成员身份证、学历复印件和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不含当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上述人员缴交社保的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
| 3 | 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研究人员近5年发表的知识产权相关论文或著作情况评分：每发表1篇论文或1本著作的得1分，满分3分。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不含当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上述人员缴交社保的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
| 3 | 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研究人员近5年完成的知识产权研究报告被市级或者以上市场监管部门（知识产权部门）采纳情况，每1个采纳凭证得1分，满分3分。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不含当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上述人员缴交社保的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
| 4 | 服务响应时间 | 3 | 根据供应商承诺的服务响应时间进行评分，响应时间≤1小时的得3分，1小时＜响应时间≤2小时的得2分，响应时间＞2小时的不得分。 |
|  5 | 售后服务计划 | 3 | 对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计划进行综合评价，措施针对性强的得3分，措施一般的得2分，措施空泛的得1分，差的或未提供不得分。 |

**价格部分评分 满分10分**

| 序号 | 项目 | 分值 | 评分方法描述 |
| --- | --- | --- | --- |
| 1 | 报价情况 | 10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报价）×价格权值（0.10）×100。 |
|
|